[利園區快樂夏日購物禮遇] 條款及細則

1. **[利園區快樂夏日購物禮遇]** 推廣日期為2022年7月28日至8月24日止，包括首尾兩日(換完即止)。顧客於利園區(包括利園一至六期、希慎廣場、利舞臺廣場、禮頓中心、希慎道壹號I.T HYSAN ONE或利園其他商舖(蘭芳道25號或白沙道12號) ，特定商戶除外) 透過電子貨幣 (即信用卡、借記卡、銀聯卡、易辦事、信用卡Cash Dollar、支付寶、Apple Pay、Google Pay、Samsung Pay、WeChat Pay、UnionPay App銀聯雲閃付及Tap & Go拍住賞) 消費滿指定金額，即可獲得以下指定購物禮遇。詳情如下：

推廣日期 (換完即止)	**利園區** **即日電子貨幣消費淨值** (最多 2 張機印單據正本)	**購物禮遇**
28/7 – 21/8/2022 **逢星期五、六及日** **(29–31/7 & 5–7, 12–14, 19–21/8)**	HK$800+	Happy, Be! x ISEEISEE 金裝菠蘿薄荷雪條 (乙條) 或 Happy, Be! x 媽咪雞蛋仔原味雞蛋仔 (乙件) (價值 HK$ 50 - $53) 每日限量換領
28/7 – 24/8/2022	HK$2,500+	Happy, Be! x KAFFTEC 咖啡杯 (乙個) (價值 HK$ 120)
28/7 – 24/8/2022 只限 Club Avenue 會員專享	HK$30,000+	「Happy, Be!」限量版 七本鎗純米大吟釀山田錦清酒及清酒杯禮盒 (價值 HK$1,889)

2. Apple、挑戰者、希慎廣場地下(啟超道入口)、希慎廣場一樓中庭、利園二期 LG 層及利舞臺廣場地面正門之期間限定店或臨時展銷攤位所發出之收據恕不接受。
3. 所有禮遇數量有限，先到先得，換罄後換領活動將即時終止而不會另行通知。所有購物禮遇會依指定組合送出，顧客不可自行選擇。
4. Happy,Be! x ISEEISEE金裝菠蘿薄荷雪條及 Happy,Be! x Mammy Pancake原味雞蛋仔每日供應數量有限，先到先得，換完即止，建議顧客換領禮遇前可向Umami, Be! 快樂美食祭之商戶(利園二期LG層)查詢供應情況。
5. 每套消費滿港幣指定金額之**即日正本機印消費單據連相符之電子貨幣付款存根正本**，最多可換領禮遇乙次，禮遇換領後不得更換。希慎市場推廣有限公司有權影印該單據及存根，以作稽核之用。
6. 以上換領活動只接受電子貨幣消費，即信用卡、借記卡、銀聯卡、易辦事、信用卡 Cash Dollar、支付寶、Apple Pay、Google Pay、Samsung Pay、 WeChat Pay、UnionPay App 銀聯雲閃付及 Tap & Go 拍住賞。**其他付款方法，包括現金、八達通、現金券、商戶儲值卡或會員積分、商場或商戶優惠券等一概不接受**。希慎市場推廣有限公司有權要求使用支付寶、Apple Pay 、Google Pay，Samsung Pay、 WeChat Pay 及 UnionPay App 銀聯雲閃付消費之顧客開啟相關手機應用程式，以作稽核之用。
7. 每位顧客每次可出示最多 **2 張**由利園區(包括利園一至六期、希慎廣場、利舞臺廣場、禮頓中心、希慎道壹號 I.T HYSAN ONE、利園其他商舖(蘭芳道 25 號或白沙道 12 號))之指定零售商戶即日發出的電子收據及相關的付款存根之正本，於消費當日親臨希慎廣場一樓/利舞臺廣場一樓/利園一期地下禮賓部 (開放時間: 每日上午 11 時正至晚上 10 時 30 分) 換領禮遇，逾期恕不接受。(除顧客之消費交易單據於晚上 10 時 15 分後印發，顧客可於翌日內帶同該商戶單據正本及電子貨幣存根正本換領禮遇，最後活動日期除外。) Club Avenue 之會員於消費當日可到利園一期三樓貴賓室或地下 Club Avenue 專櫃換領禮遇 (開放時間: 每日中午 12 時至晚上 8 時) (除顧客之消費交易單據於晚上 7 時 45 分後印發，顧客可於翌日內帶同該商戶單據正本及電子貨幣存根正本換領禮遇，最後活動日期除外。)
8. 每位顧客每日最多可獲處理並換領五套購物禮遇。
9. 已取消、退款、換貨或因換貨而衍生之額外交易、偽造、欺詐或未誌帳的交易恕不接受。適用的消費並不包括商戶/餐廳小費、繳交公共事務費用、八達通自動增值金額或交易、寫字樓租戶消費、未誌賬 / 未經許可之交易、任何沒有信用卡簽賬存根或商戶購物單據之交易(如網上購物、郵購 / 傳真 / 電話訂購 / 網上訂購 / 慈善捐款) 、使用 / 購買商戶代用券或現金券、銀行服務、電訊服務、停車場、增值卡或任何儲值卡增值服務或交易。手寫收據、單一信用卡存根、重印或影印收據、損毀收據、按金收據(包括部份或全數付款)、購買或使用禮券 / 贈券的收據及繳費賬單收據**恕不接受**。

10. 顧客必須親身換領購物禮遇，恕不接受商戶員工或其他第三者換領。
11. 利園一期、利園二期、利園三期、利園五期、利園六期、希慎廣場、利舞臺廣場、禮頓中心、希慎道壹號或利園其他商舖(蘭芳道25號或白沙道12號)的商戶員工均不得換領購物禮遇。
12. 顧客必須登記成為Lee Gardens Club會員方可開啟並使用電子優惠禮券。
13. 以上換領活動不可與利園區其他推廣活動及優惠同時使用 (泊車優惠及童享禮遇電子小豬印章換領除外)。
14. 所有單據在換領以上優惠後，即不可再用於登記換領Lee Gardens Club利園區會員積分。
15. Happy,Be! x ISEEISEE金裝菠蘿薄荷雪條、Happy,Be! x Mammy Pancake原味雞蛋仔及 Happy,Be! x KAFFTEC 咖啡杯將以電子禮券形式換領；有關禮券的詳細條款及細則，請參閱禮券或向相關指定商戶查詢。顧客須於指定期間內憑電子禮券到指定地點換領指定禮遇，指定禮遇由指定商戶提供，有關商戶將承擔任何就指定貨品的查詢、申索、投訴、責任及義務有關的所有責任。任何就指定禮遇之相關事宜，會員須即時及直接與有關商戶聯絡。
16. 所有購物禮遇不可轉讓，及兌換現金、其他貨品或服務，使用時亦不設找贖或退款
17. 有關電子優惠禮券需以附有瀏覽互聯網功能及已安裝 Lee Gardens 應用程式的智能手機 (iOS 或 Android) 開啟。
18. 有關電子禮券不可用作登記積分或換領利園區的現金券/禮品/免費泊車優惠。
19. 顧客須提供正確流動電話號碼，否則希慎市場推廣有限公司將不會為任何資料錯誤導致電子優惠禮券無法送達而負責，而相關的電子優惠禮券亦不會獲補發。
20. 有關電子禮券須經希慎市場推廣有限公司驗證簽發方為有效。
21. 有關電子禮券只可使用一次。
22. 有關電子禮券不可更改，亦不可兌換或其他任何面值之優惠券，使用時亦不設找贖或退款。
23. 如顧客欲就任何已換領購物禮遇的單據上任何已購買之物品安排退款，須退還相關未經使用的購物禮遇予指定的禮賓部方可辦理商戶的退款服務。指定退還櫃檯為希慎廣場一樓/利舞臺廣場一樓/利園一期地下禮賓部，開放時間為上午11時至下午10時30分。Club Avenue會員亦可於利園一期三樓貴賓室或地下Club Avenue 專櫃(開放時間均為中午12時至下午8時) 退還購物禮遇。退回購物禮遇手續只會辦理一次，及不可取消。
24. 退回購物禮遇手續須於推廣活動日期內辦理。
25. 購物禮遇如有損毀、遺失、被使用、開封或遭盜竊，希慎市場推廣有限公司及商戶均不會接受顧客退還及退款，希慎市場推廣有限公司概不承擔任何責任。已損毀之購物禮遇及其掃瞄或影印本，和非原裝的購物禮遇亦不會被接納。希慎市場推廣有限公司保留決定購物禮遇退還的有效性，真實性及認可性的權利。
26. 顧客必須親身退還購物禮遇，有關禮遇須與換領之禮遇紀錄相符，恕不接受商戶員工或其他第三者退還禮遇。
27. 希慎處理退還購物禮遇程序後，已購買物品之退款服務須受商戶的條款及細則約束。希慎市場推廣有限公司將不提供有關退款服務的保證及安排，請預先與商戶溝通有關安排。詳情請參考商戶的條款及細則或直接與商戶聯繫。
28. 希慎市場推廣有限公司及有關商戶有權隨時終止或延長上述換領計劃及 / 或更改 / 修訂 / 改變上述任何條款及細則而毋須預先通知，亦不會對任何一方負上任何責任。如有任何爭議，希慎市場推廣有限公司保留最終決定權。
29. 除客戶和希慎（包括其繼承人和受讓人）外，任何人等均無權根據《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執行或享受此條款及細則中所列明的任何利益。
30. 每位會員於進行登記會籍時已經閱讀、明白及接納希慎集團的私隱政策聲明（刊載於www.hysan.com.hk/privacy-policy-statement/) 及個人資料收集聲明。每位會員亦同意希慎就私隱政策聲明及個人資料收集聲明所述的方式和用途使用個人資料。.希慎（包括其代理人）或會要求會員提供身份證明或其他個人資料，包括但不限於個人姓名、提款卡 / 信用卡號碼，以用作處理購物禮遇換領及 / 或退還、核實顧客換領資格或消費單據之有效性或真確性，及 / 或作內部行政及審核目的。如會員拒絕提供有關上述資料，希慎保留權利拒絕為顧客處理購物禮遇換領及 / 或退還。
31. 顧客有權要求存取其由希慎保存的個人資料，並要求就其不正確的個人資料作出修改；希慎亦有權就處理及遵循顧客存取個人資料的要求收取合理費用。顧客如欲存取或修改其個人資料，或對希慎在個人資料的政策及實行方面有疑問，請以書面方式電郵至data.officer@hysan.com.hk。
32. 上述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